

淇县田沟建筑用石料石灰石矿六位一体产业园一期工程(田沟 3000t/h 砂石骨料  
产线)建设项目高位水池工程谈判采购评审公示  
(招标编号: HBHY-2024-006)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02 月 01 日

##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淇县田沟建筑用石料石灰石矿六位一体产业园一期工程(田沟 3000t/h 砂石  
骨料产线)建设项目高位水池工程:

###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65.2 万元, 质  
量: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67.047501 万元,  
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报价: 167.1 万元, 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 天;

###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计春 建筑工  
程、黔 251131314083;

中标候选人(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郭超 建筑工程、沪  
1312017201707675;

中标候选人(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唐泽刚 建筑工程、粤  
1342018201900835;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详见评标资料;

中标候选人(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详见评标资料;

中标候选人(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详见评标资料;

###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完全响应;

中标候选人(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完全响应;



中标候选人(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评标情况：完全响应；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若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委托人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书面资料应包括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⑦经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

## 三、其他

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淇县田沟建筑用石料石灰石矿六位一体产业园一期工程（田沟 3000t/h 砂石骨料产线）建设项目高位水池工程进行谈判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现就本次谈判采购的评审结果公布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淇县田沟建筑用石料石灰石矿六位一体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需要建设长 40.7m×宽 15.7m 高位水池，钢筋混凝土结构；（详见高位水池设计图纸）；

### 二、开标信息：

开标日期：2024 年 1 月 29 日 09：00

开标地点：鹤壁市淇滨区闽江路与华夏南路交叉口西南角旅游综合体商业大厦东侧 12 层开标室

监督部门：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

### 三、成交候选人信息：

第一成交候选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报价：1652000.00 元

采购范围：谈判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标示的全部内容

工期：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

项目负责人：计春 黔 251131314083

第二成交候选人：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报价：1670475.01 元

采购范围：谈判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标示的全部内容

程管



802

工期：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

项目负责人：郭超 沪 1312017201707675

第三成交候选人：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价：1671000.00 元

采购范围：谈判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标示的全部内容

工期：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

项目负责人：唐泽刚 粤 1342018201900835

四、发布媒体及日期：

本次成交候选人公示在《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公示期限为：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3 日。

若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委托人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书面资料应包括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⑦经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

五、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人：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雁军

联系电话：13569635906

采购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耀林

联系电话：15939242972

监督部门：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亚楠 13273802017

####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

####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帆旗大厦 A 座 14 楼

联 系 人：孙雁军

电 话：1356963590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鹤壁市淇滨区帆旗大厦 A 座 28 楼 2801

联 系 人： 梁先生

电 话： 15939242972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